

证券代码：837634

证券简称：绿明利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4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李献芳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本次是为了变更完善公司经营范围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

原经营范围：环保工程；市政工程；生态修复工程；土石方工程；固体废弃物治理；环境污染治理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；市政、环保工程技术服务、咨询；机电设备安装、调试；环保技术开发、研究；新能源技术开发。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现拟修改为：环保工程；市政工程；生态修复工程；土石方工程；固体废弃物治理；环境污染治理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；市政、环保工程技术服务、咨询；机电设备安装、调试；环保技术开发、研究；新能源技术开发；桥梁工程；隧道工程；建筑劳务分包。（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最终以工商行政机关实际核定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无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申请变更经营范围，并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：原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：“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环保工程；市政工程；生态修复工程；土石方工程；固体废弃物治理；环境污染治理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；市政、环保工程技术服务、咨询；机电设备安装、调试；环保技术开发、研究；新能源技术开发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）”。

现拟修改为：“公司经营范围为：环保工程；市政工程；生态修复工程；土石方工程；固体废弃物治理；环境污染治理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；市政、环保工程技术服务、咨询；机电设备安装、调试；环保技术开发、研究；新能源技术开发；桥梁工程；隧道工程；建筑劳务分包。（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最终以工商行政机关实际核定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

会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2017年9月4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8日